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

徐文静先生、贺梓修先生和李许初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徐文静先生计划在该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38,700股；高级管理人员贺梓修先生计划在该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5,400股；高级管理人员李许初先生计划在该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5,400股。

截至2021年4月22日，上述人员减持股份的具体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一、股东的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徐文静先生、贺梓修先生和李许初先生未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规定；

2、徐文静先生、贺梓修先生及李许初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进行预披露，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差异；

3、徐文静先生、贺梓修先生、李许初先生均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等文

件或公告中所做出的承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后续上述股东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规则的相关规定并履行承诺；

4、截止至本公告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徐文静先生、贺梓修先生及李许初先生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徐文静先生出具的《股东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
- 2、贺梓修先生出具的《股东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
- 3、李许初先生出具的《股东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